

國泰金控智慧財產管理計劃暨執行情形

本公司近年來持續拓展並深化海外市場之品牌經營，並積極推動金融創新與數位轉型，然而品牌的經營與創新之基礎在智慧財產，爰建立智慧財產管理制度，期透過完善之智慧財產管理機制，強化公司治理，以保公司永續經營。

壹、智慧財產管理計劃

一、專利

1. 為掌握金融科技專利發展之趨勢及風險，本公司於 2016 年擬訂「集團專利發展政策及計畫」如下：

集團專利發展政策及計畫		
階段	目標（時程）	重點工作
Stage 1: 防禦階段	短程目標： 量的累積(2016-017)	1. 就核心且市場價值高之技術先行申請專利，以避免他人干擾阻礙並排除他人模仿侵害 2. 鼓勵創新文化，提升集團創新形象 3. 學習專利專業知識 4. 集團內技術分享
	中程目標： 質與量並重(2018 以後)	1. 強化關鍵專利 2. 持續推展量的累積，以符合外部評鑑指標及評比標準
Stage 2: 攻擊階段*	長程目標： 以專利為競爭 武器或獲利工具	1. 搭配授權及專利訴訟，發展競爭導向之專利規劃 2. 儲備商業談判籌碼

*將視金融市場發展狀況及競爭對手採行之策略，動態評估本階段目標與工作。

2. 本集團各公司已制定專利管理及獎勵相關辦法，鼓勵同仁就其所屬業務積極研發創新，每年並至少召開一次集團專利會議，定期就集團專利現況及管理制度進行檢視及優化。
3. 因應金融科技環境之快速發展，現階段集團專利管理將遵循「質與量並重」之階段目標，持續強化關鍵專利與推動專利量的累積，鼓勵同仁主動研究創新，並積極爭取及維護各公司專利。

二、商標

1. 本公司自 2004 年起即訂有集團商標管理辦法，就集團商標之註冊申請、維護及授權使用等事宜訂有相關規範，並持續優化管理作業。

2. 為精進商標管理機制及運作成效，於 2021 年導入臺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TIPS)，並訂定 2021 年至 2022 年商標管理政策及目標如下：
 - (1) 商標管理政策：
 - 提升員工智慧財產權認知。
 - 建置完善的商標管理制度。
 - 落實商標管理，維護公司權益與管控風險，維持競爭優勢。
 - 落實商標管理法令遵循。
 - (2) 商標管理目標：
 - 由總經理擔任本公司商標管理最高管理階層、行政處最高主管擔任商標管理代表。
 - 修訂本公司商標管理制度。
 - 完成新進人員之智慧財產教育訓練。
 - 完成權責人員之商標管理教育訓練。
 - 於 2021 年進行 TIPS（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 2016 年版）A 級驗證。
3. 為確保集團商標權與國內外發展規劃一致，本公司每年定期檢視盤點全球商標申請及維護狀況，並隨時配合集團各公司業務發展需求，動態管理各國商標註冊及維運，以追求商標保護之效益最大化。
4. 本公司建有商標諮詢機制，對子公司商標申請及使用之疑義隨時提供協助，此外，亦透過全球商標監看，對可能損害本集團商標權益之事件採取及時措施，以有效保護本集團商標權與企業形象之識別。

三、 著作權

1. 本公司與員工於勞動契約約定，員工因履行職務所生之著作，歸屬本公司所有，本公司並於員工行為守則及工作規則等內部規範中，要求同仁於履行職務過程中，不得侵害他人之著作權。於外部業務合作，亦均明訂著作權之歸屬，並要求廠商保證其權利之合法性。
2. 本公司將持續藉由前述作為維護並管理本公司著作權，亦將配合金融及數位化網路科技之快速發展，積極關注著作權法制之發展與適用，並參與相關教育訓練課程，以提升對著作權案件管理之敏銳度。

四、 營業秘密

1. 本公司於勞動契約、員工行為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政策暨守則等內部規範中，要求本公司人員對因履行業務直接或間接知悉之業務資訊，應負保密義務，權責單位並會定期透過教育訓練及線上測驗，確保人員了解保密義務之重要性。
2. 此外，在資安管控部分，本公司除以「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資訊作業管理要點」及「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物聯網設備安全管理辦法」等內部規範管控相關設備，定期進行資訊設備之安全性更新，以降低機密資料外洩之風險外，於發生機密資料外洩事件時，亦會依「國泰金控暨子公司資訊安全事

件通報暨緊急應變管理要點」等相關規定立即啟動專家小組進行調查並採取緊急措施，以將相關影響降至最低。再者，本公司於「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安全政策」中規定，所有資訊業務委外合約均應包含保密條款、查核條款、罰則及損害賠償等相關約定，以確保業務合作廠商遵守保密義務。

3. 本公司將持續依循前述機制維護並管理營業秘密之保護，如發生營業秘密遭受侵害之事件，亦將進行原因分析，找出被侵害之途徑，修正保護方法及管理制度，以完善營業秘密之保護。

本公司將持續依集團營運目標及發展策略，規劃集團專利、商標、著作權及營業秘密等智慧財產權之管理方針，以作為業務發展之強力後盾。

貳、執行情形

- 一、 本公司工作規則與勞動契約中，要求員工就業務事項負有保密義務，於職務上之創作與發明所生之智慧財產權，應歸屬於本公司。
- 二、 2002年，進行商標全球布局及註冊申請。
- 三、 2003年，訂定「文書處理及檔案管理要點」，規範文書製作、檔案管理、保存、銷毀之原則，以保護公司營業秘密。
- 四、 2004年，訂定「集團商標管理辦法」，規範集團商標之註冊申請、維護管理及授權使用等事宜。
- 五、 2004年，訂定「資料倉儲管理要點」就本公司資料倉儲之資料安全、人員管理、保密義務及資料銷毀作業訂有詳盡規範，以保障本公司資料之機密性及安全性。
- 六、 2007年，訂定「辦公室資訊作業管理要點」，規範機密資料之儲存與設備應注意事項，以降低本公司營業秘密外洩之風險；並規範資訊設備軟體之使用應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法令及授權約定。
- 七、 2012年，訂定「誠信經營政策暨守則」，規範員工應遵守公司各項保密規範。
- 八、 2014年，訂定「企業業務管理系統暨資料庫管理作業要點」，規範本公司企業業務管理系統暨資料庫之資料安全、人員管理、保密義務及資料銷毀作業，以保障本公司資料之機密性及安全性。
- 九、 2015年，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規範本公司員工有責任保護本公司無形資產，員工離職後亦負有保密義務。
- 十、 2015年，訂定「員工行為守則」，規範本公司智慧財產權（包含商標、專利或著作權）之保護及使用規範，及員工就營業秘密應負之保密義務。
- 十一、 2015年，訂定「投資管理作業準則」，規範參與投資案件之人員應對投資訊息保密。
- 十二、 2016年，擬定「集團專利發展政策及計畫」並訂定「專利管理辦法」，並於召開集團專利會議，擬定集團專利推動原則、審查機制及敘獎原則。
- 十三、 2017年，配合集團推動專利申請及鼓勵員工就其所屬業務積極研發創新之業務政策，訂定「專利獎勵試行要點」。

- 十四、2018年，召開集團專利會議，將集團中程階段之專利發展目標，由「質的強化」調整為「質與量並重」，並決議每年至少召開一次集團專利會議。
- 十五、2020年，為持續鼓勵員工積極研發創新，修訂「專利獎勵試行要點」，延長專利獎勵之試行期間至2021年12月31日。
- 十六、2020年起，配合物聯網之發展，訂定「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物聯網設備安全管理辦法」，規範相關設備之安全控管方式，定期進行設備安全掃描，以降低公司資訊外洩之風險。
- 十七、2020年，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強化資訊保密及智慧財產保護，要求員工執行職務時應合法使用他人智慧財產權，就商業機密應採取適當保密措施。
- 十八、2021年，導入臺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TIPS)，完成訂定本公司2021至2022年商標管理政策及目標，並修訂本公司集團商標管理辦法，持續進行商標權之取得、維護、保護及運用，分別就新進人員及權責人員實施基本及進階智慧財產教育訓練，並就商標管理部分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TIPS(2016年版)A級驗證。
- 十九、截至2021年8月，本公司智慧財產成果及數量清單：
 - 1、本公司暨旗下子公司獲准公告專利總件數184件(包含臺灣發明專利15件、臺灣新型專利166件、中國發明專利2件、中國實用新型專利1件)。
 - 2、本公司於全球取得有效註冊之商標總件數逾1000件。

參、取得驗證：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14日通過台灣智慧財產管理系統TIPS驗證，證書有效期間係自驗證結果公告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